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建桥学院委员会文件

沪建桥院工〔2021〕21号

关于上海建桥学院教职工 爱心“一日捐”活动的通知

各分工会：

近几年，我校多次组织教职工爱心“一日捐”，捐资全部纳入我校“爱心基金”中。“一日捐”的资金帮助了多位患重病大病的教职工，使这些教职工因生病手术住院或家庭突发事件而出现的经济困境得到了缓解，“爱心基金”的爱心得到了释放。有困难的教职工得到了来自全校所有捐赠者的帮助，收到了大家的一份关爱之情。爱心“一日捐”活动充分体现了我校广大职工无私奉献、团结互助、扶贫济困的良好风尚。

现根据《上海建桥学院爱心基金管理办法》，校工会经研究决定，将于2021年12月30日前，各分工会在学院党委（总支）及机关党总支的支持下，分别举办2021年爱心“一日捐”活动，

所得捐资将全部用于补充学校“爱心基金”，继续帮助患重病大病和生活困难的教职工，让爱心延续。具体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捐赠原则：分级负责，广泛发动，个人自愿，鼓励奉献。

二、使用情况接受监督：爱心基金的使用接受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监督、检查，并由经费审查委员会在每年的双代会上做使用情况报告。

三、活动时间及安排：

1. 各分工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自行组织分工会教职工开展“一日捐”活动，做好宣传动员、学院募捐场景拍摄、统计汇总、学院致谢等工作。

2. 请各分工会根据各自情况做好“一日捐”登记工作，资金全部交到学校工会财务，由工会财务做好汇总及保管工作。校工会将在工会网站及公众号上公布“一日捐”所得资金数据。

3. 因疫情原因，校工会暂时不组织大会活动。

4. 所有捐资者将得到一份由校工会出具的捐赠证书。

希望各分工会加强对“一日捐”活动的组织领导，做好宣传倡导工作，人人为我，我为人人，鼓励教职工积极捐献善款，无论捐资多少都是爱心，互帮互助团结友爱，携手共进。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建桥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